

《英文原版引进 廊桥遗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英文原版引进 廊桥遗梦》

13位ISBN编号：9787119017730

10位ISBN编号：711901773X

出版时间：1996-1-1

出版社：外文出版社

作者：（美）沃勒

页数：2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英文原版引进 廊桥遗梦》

内容概要

What is it in a story that takes it to the New York Times Best Seller List for three years or 156 weeks? When I read this book, that was what I wanted to know. I look at the book on the shelf and think, "What was there that I just did not get?"

The love story set in the 1960s is about Robert Kincaid, a renowned photographer, and a Francesca Johnson, a farm wife. The story is based on her diaries and the personal effects he had sent to her after he died.

She is secluded and alone much of the time. When Robert comes to photograph the bridges, her family is away at the state fair. They are, like Romeo and Juliet, star-crossed lovers who will only remain in each other's hearts and minds for all of their life, though they only shared four days. Her diaries indicate that for about thirty years Francesca maintained the emotional contact she committed to Kincaid by seeing his photography in National Geography, news clippings, and reading the articles written about him.

It is easy to be in love for four days. Anyone can. New love is exciting, romance is thrilling, and a new lover's touch is magical. Yes, it will last forever -- if you do not have to wake up to reality. It was simple to see this aspect of the enchantment about their story. Francesca wrote of the agony that she felt when choosing whether to go with Kincaid or stay with her family, her children. This was the crux of her story; stay with her husband and children, or run off with a stranger.

I could never understand that, my child is first. Today the book is on my daughter's shelf, and she knows more about the emotions that drove Kincaid and Francesca than I ever will. I am too practical; but she tells me I have never loved as they did -- and she just might be right because I still wonder why this book sold millions. Suspend disbelief and enjoy the romantic interlude.

Perhaps I should have seen the movie (I am a Clint Eastwood fan). For me the book was worth three stars, but the millions of people who loved this book and movie cannot all be wrong, so it must be a five. I guess I will give it a four.

Victoria Tarrani

from Amazon.com

《英文原版引进 廊桥遗梦》

精彩短评

- 1、 如果是我，应该也会留下吧。。。
- 2、 好看
- 3、 累死我，连猜带蒙的看完了全本，我的第一本英文原著，后来看的还是比较轻松。又去看了电影，看看自己遗漏了什么。我尽力理解我所能理解的，从来爱情没有定义，没有什么的样的情感是对的，或者错的，也没有什么应该的。每个人都会做出不同选择，所要做的就是尊重这种情感，尊重爱情在人类情感中的伟大。
- 4、 老唱片的旧时光,心底的甜蜜和忧伤 我爱极小说,不去看电影.
- 5、 -"you don't really need anyone?"
-"No, I think I need everyone."
- 6、 我完整读完的第一本英文小说。中文之前看过2遍。现在我已经能看出他只是本处处迎合女性心理的畅销书，但还是忍不住感动。
- 7、 富有理解力，激情的爱情。一生一次，足矣。
- 8、 给相逢以情爱，给情爱以欲望，给欲望以高潮，给高潮以诗意，给离别以惆怅，给远方以思念，给丈夫以温情，给孩子以母爱，给死亡以诚挚的追悼，给往事以隆重的回忆，给先人的爱以衷心的理解
- 9、 Seems right now, that all I have done in my life was making my way here to you.
We all live in the past. We take a minute to know someone, one hour to like someone, and one day to love someone, but the whole life to forget someone.
- 10、 文字优美细腻，只是人生如梦，恍如隔世。
- 11、 这个寒假最早读完的原版书 因为实在..... 以我CET-6都不敢查分的英语水平也觉得很简单 想入门原版书的可以参考。因为是原版所以感受也很微妙又直接 不否认是位油菜花的作者 很多构词造句排列都很有灵性 但无奈故事真是太一般了 要把一夜情写成200多页也着实不易 所以不免赘疣的过多细节。然后中文版就尽量别读了 应该会更没养分吧 哎 有可能是我内心不够丰富吧 觉得这么个小破故事真心对不起序言里说的“治好了他对于爱情的偏见”.....
- 12、 前面还可以，但为什么看到最后一章的时候有种琼瑶奶奶的感觉...
- 13、 细节描写的神著。爱情诚然纯粹，美好也都是真的。嗯。
- 14、 touched by the emotion it reflected but not fond of the storyline
- 15、 老外可真是爱写婚外恋的故事
- 16、 第一本一字一句看完的外文小说。最后的几封信感动的一塌糊涂。
- 17、 一个红杏出墙的故事。
- 18、 4天的爱情足以改变一个人的一生，关键在于遇到那个人。
- 19、 没有什么轰轰烈烈大起大落的情感纠葛，但是细腻缠绵感人至深。。。
- 20、 没人觉得跟自己子女说自己婚外情的事情很雷人吗？幸好那俩不是他们的结晶，不然变成伦理剧了都。
- 21、 读的是英文原版的，但在豆瓣上没有找到我读的那个版本的标签，就只好用这个代替了。我不清楚一对男女如何在四天之内就肯定彼此就是今生唯一的确定的，但我是相信这种情况是存在的。关于爱情，是有无限可能性的。也许，只是在对的时间、对的地点，遇到了对的人。但有多少人，一辈子能遇到自己今生唯一的确定？
- 22、 as a matter of fact i just couldn't believe this kind of once-in-a-lifetime "true love". 应该很好诠释了王菲那首《不留》。
- 23、 第一次读英文原版的作品，太感人了.这样的爱情，现代人是不会有了.
- 24、 听说此书刚出版时，在美国中年夫妻中引起了一个离婚的风潮。御姐都去追求自己的春天了。但又有几个人，能真正遇上所谓的“懂你到灵魂深处”的人呢？
本书文笔略带忧伤的基调，风韵犹存的御姐，小清新的大叔（素食，摄影，流浪），深沉但克制的爱，都是这本书吸引人的地方。肉欲部分的描写挺不错，克制而不内敛，到位而不色情。
- 25、 一直看是这个版本！！
- 26、 love story for us , this kind of certainty comes once in a lifetime

《英文原版引进 廊桥遗梦》

- 27、短短的遇见，却是一生的依恋。
- 28、今天看了补看了一下前言才知道原来是取材于真实的故事。唉……人真的是矛盾体啊，没办法的。
- 29、从俺娘的书柜里翻出来的文物
- 30、电影还是相当不错的
- 31、这部曾经打动过千百万美国人的爱情小说，却没能打动与女主人公同龄的我。
- 32、很小一本书。都说电影改编的好，但是看着小说却哭了。想听那首Francesca。
- 33、完整读过的第一部英文小说是涛涛姐的推荐所以读得格外认真只不过第一次读只是看懂了情节明白了是两个灵魂相爱的故事想不到太多还记得涛涛姐举的例子是 She got irritated waiting the man. 可是读了全书也都没找到这句话
- 34、记忆是安放爱情最美好的地方
- 35、多年前的夜里睡不着看到天亮
- 36、其实看完很困惑，我们是应该遵从内心还是应该遵从责任
- 37、第三本---扇贝
- 38、非常棒的英文原著，充分发挥了英文的长处，场景带入感剧强，第一遍读的比较着急，可以再看
- 39、富有理解力，激情的爱情。一生一次，足矣。
- 40、人物的心理刻画总是可以引起共鸣
- 41、中学自修……
- 42、感谢斯特里普把这个故事形象化了。
- 43、1997年10月阅读。对soul mate的最早认知。
- 44、看完了人生中第一本英文版小说，一个经典的，特别的，细腻的爱情故事，有一段甚至一边哭一边读，唉。
- 45、我觉得，这本书如果从爱情本身来读，并不是特别有意思；有意思在于对于人物的宇宙般的描述，的确很动人，具有无穷的美感。
- 46、This is a romance story depicts a pure love. F and R just made acquaintance with each other and suddenly fell in love within minutes. R called this magical, who is exactly a man from the tail of comet and just drop at this county. I didn't cry to be honest for I can predict the plot easily. But I have to admit the beauty within this book. Soo sweet
- 47、“The old dreams were good dreams; they didn't work out, but I'm glad I had them.” In spite that we can not make all of our dreams come true, this attitude towards life will give us some comfort. Whatever, life will surprise us at unexpected times.
- 48、在爱情里，她只能选择责任，无奈但也心甘情愿……就像黄药棉……只能在心里留一个角落，纵使这一生一触即痛……请求原谅，来自自己也来自你。
- 49、因为爱所以放弃
- 50、今天看完，很老套的故事情节，不过当时那个年代也是风靡一时的读物了~

1、几年前看过电影，这两天读着书，脑海中不时回放当时所看电影的片段。据说此书刚出版时，在美国中年夫妻中引起了一个离婚的风潮。御姐都去追求自己的春天了。大家都觉得自己未曾真正深爱过，枉此一生了，何不放手一搏，追求自己的爱情，而不要在晚年的时候在厨房悔恨一生。但又有几个人，能真正遇上所谓的“懂你到灵魂深处”的人呢？当日复一日的柴米油盐酱醋茶消磨了爱情，所谓的海誓山盟，不过是前尘旧梦；即使再选择一个“用生命去爱的人”，会不会还是坠入轮回，激情四射的爱情依旧被日子这个年轮，碾到粉碎？能发出“恨不相逢未嫁时”的感叹，只是因为你们的爱情冲高的至高点，嘎然而止，如镜头般永远定格在最美好的那个时与空，像暂放的玫瑰，被冰入零点，永远保鲜。所以，中年欧吉桑欧巴桑们，追求新鲜可以，但要知道进退，要知道适可而止。这样才有可以在黄昏的厨房里回甘的故事，这样才有年华逝去后遥想当年的谈资。本书文笔略带忧伤的基调，风韵犹存的御姐，小清新的大叔（素食，摄影，流浪，野外生存，还会念诗、写诗、写作……嗯，还有精瘦的肌肉），深沉但克制的爱，都是这本书吸引人的地方。肉欲部分的描写挺不错，克制而不内敛，幽微之中张弛有度，到位而不色情。

2、It takes a minute to have a crush on someone, an hour to like someone and a day to love someone, but it takes a lifetime to forget someone. 这不是一本纯粹的爱情小说，如果是爱情小说，Francesca应该和他远走高飞。虽说相爱容易相守难，也许结局未知，但是，那些童话都写着：They lived happily ever after. 或者成为另一个安娜卡列尼娜，为爱殉情。这个故事讲的是婚姻，爱和责任。在漫长婚姻旅程中，怎么会没有动摇，没有失望。婚姻是围城，但是，又怎么能禁锢了人的心呢。当那个人出现了，是否有勇气亲手打碎原来的生活而重新开始呢。孩子是最无辜的，我想大多数女人其实都有自我牺牲精神，那是母性，是女人的天性。也就不难理解Francesca的选择了。

我相信刹那的怦然心动和刻骨铭心的震撼感觉，" In a universe of ambiguity, this kind of certainty comes only once, and never again, no matter how many life times you live." 我相信那一刻没有任何功利的纯洁的爱。男女之间的爱本来就是miracle，理不断，理还乱。无论是恋爱还是婚外恋，感情来的时候，是没法用理智来分析的。没有办法阻止爱的出现，爱情的最初是生理的反应，不受大脑控制的，当冷静了，理智恢复了，就有了道德的约束，有了责任，有了抉择。小说其实已经给出了答案。

不得不提到Francesca的丈夫，临死的时候他说“ I know you have a lot of dreams, I'm so sorry I'm not the one to realize them." 他一直都知道，但他包容了她一辈子。这难道不是爱。只可惜她看不到。

故事本身没什么新意，但是作者写得很感人。爱情，因为离开才永恒；婚姻，因为包容才持久。

3、我在一个沉郁的早晨打开这本书，想躲在别人的爱情故事里感怀一番。书还是上初中看的，和世界名著言情武侠混在一起，似乎不能满足我当时的口味。一对男女婚外恋了，相处几日，从此不见，相互怀念——that's it? 而现在回忆起来，我开始觉得，这个故事还算聪明。明明都在人世，没有任何误会，却不再相见。所谓世上最远的距离。于是，我抱着渴望被感动和学习的双重心态开始看这本书。小说一开头，就提出了一个大家都会怀疑的问题：“Where great passion leaves off and mawkishness begins, I'm not sure.” 爱情与矫情，界限在哪里呢？我觉得写爱情故事，最大的困难在于，男女之间的吸引和默契，是无法向第三个人表达的。歌里可以唱在地铁看到一个女的，挽着别人的胳膊，两眼一对，就fucking high了，小说里无法这么表达。言情小说惯用的伎俩是不断的制造巧合和误会，还得给男女加上一堆大众喜闻乐见的品质：英俊/美丽，博学/温柔，富有/高贵……这些条件，搁谁见了都会爱，但是这和我们生活里的爱情毕竟有差距。因此我觉得言情小说是童话的分支，跟纯文学作品完全两个路数。那么严肃的作品，该怎么解决这个问题呢？让我们用男主人公Robert的目光来审视女主角Francesca：她四十以上，容貌姣好，身材不错。但漂亮女人他见过很多。外表的美丽不足于吸引他。to him, intelligence and passion born of living, the ability to move and be moved by subtleties of the mind and spirit, were what really counted. 大多数年轻女人 had not lived long enough or hard enough to possess those qualities that interested him.说白了，男主人公喜欢熟女。但小说写得很文艺，要的是生活磨砺中得来的智慧和激情。这些的品质既unique，又commonly accepted。此处已比一般的言情小说棋高一筹。再看作者怎么写两人的默契，男女主人公初次交流后，she hadn't done anything or said anything, but she felt as if she had.我觉得这是全书最动人的句子之一。什么都没说没做，但觉得说了做了。正是爱情刚开始，灵犀相通的美好时刻。两人的感情进一步加深，开始暧昧。Francesca第一次提到自己的家庭后，she

《英文原版引进 廊桥遗梦》

felt guilty... Yet she could feel guilt, a guilt born of distant possibilities. 为了一个并不熟悉的男人就为自己有家庭感到内疚，这已经是比较可怕的念头。但是书里也说了，只是一点隐秘的心思，为了一个遥远的可能性。显得女主人公真实可爱。暧昧之后，差不多进入恋情阶段了。Francesca坐在Robert用过的浴缸里，开始想象。She found that intensely erotic. Almost everything about Robert Kincaid had begun to seem erotic to her. 这差不多就是花痴了吧。恋爱中女人的典型心理，很浪漫，旁人看了也不觉肉麻。这中间当然还有很多。都是很唯美的东西，比如音乐啊，跳舞啊，光线啊，廊桥啊，新裙子啊，就连食物也是素食。更重要的是他们还提到了Yeats的诗歌，算是完成了心灵交流。接下来，水到渠成，男女之间只剩一件事了。直接跳到结束后的交谈。我不知道是否现实中多少男人会选择事后开始倾诉衷肠，但是爱情故事里应该这样。之前描写Francesca的心理比较多，这时候Robert开始表白了：I ' m not sure you are inside of me, or that I am inside of you, or that I own you. At least I don ' t want to own you. I think we ' re both inside of another being we have created called ' us. ' Well, we ' re really not inside of that being. We are that being. We have both lost ourselves and created something else, something that exists only as an interlacing of the two of us... 这段关键的表白我恰恰觉得是书中对爱情描写最无味的地方。简直像鸡生蛋，蛋生鸡一样绕口。这种对白当事人听得死去活来，旁人恐怕有点不知所云，除非正好也说过听过类似的话。故事到这里，也就差不多了。之后他们做了那个很重大的、成就他们爱情的伟大决定，女人留下来继续关爱她的家人，男人浪迹天涯，并通过不同的方式证明，他一直在怀念。我记得梁晓声写过一篇挺长的《廊桥遗梦：中国性爱启示录》。具体内容记不清了。只记得他说这是写给女人看的（好像还是中产阶级妇女？）。我基本同意。因为我比较能理解Francesca难忘Robert，毕竟这是她平淡婚姻生活中唯一的外遇；却觉得Robert为何那样思念Francesca有些不可理解。诚然她善解人意，有他欣赏的美丽和风情，和他性生活和谐，但是她毕竟从此一直守候着她的家庭。这短暂的四天，能够让一个四处漂泊的男人当作几辈子才能碰见一次的爱情来牢记么？如果读者阅读时都会有部分带入的话，我想女人会更欣赏这个故事。我提到过我喜欢纳博科夫，其实原因只有一个：《洛丽塔》是非道德的。也许我更喜欢有道德立场的小说，甚至文以载道的；但是写爱情，怎么个道德法？理智和情感本来就是人的两极。通常他们混合在一起，不同的人身上成分不同，但永远是混合的，不存在绝对理性和绝对感性的人。但是爱情和道德却各自是纯粹的。人们说世上没有纯粹的爱情，其实是说，世上没有只知道爱情的人类。爱情和道德得兼的小说，不是爱情小说，是写社会中人的挣扎。所以我觉得要想专注的写爱情，只能抛开道德。《廊桥遗梦》是很讲道德的。因此女主人公没有抛夫弃子。可是Francesca的丈夫头顶照样绿意盎然，出轨的女人因为爱情的名义就伟大了么？诚然她丈夫比摄影师无趣许多，他的爱情就不是爱情了？换到受害方的角度看，这个感人的爱情故事就不那么感人了，倒有了背叛和虚伪的意味。这是婚外恋小说绕不开的死结。正因为如此，我觉得小说最后旁人的描述很没有意思。作者可能为了加深男女主人公感情的刻画，其实该说的已经说完了。旁人（按朱文的话来说，就是大街上的人）不是那么容易被感动的。因为他们有自己的爱恨离愁和价值判断。尤其要子女为母亲和另一个男人的爱情所感动，有点强人所难。爱情只属于自己。这里没有价值判断。道德属于世人。做了婊子就别立牌坊。爱一个人，不一定有机会红袖添香，也未必要为他赴汤蹈火，被丈夫痛恨，被子女鄙视，被街坊戳脊梁骨，你愿不愿？Francesca不愿意未必出于她的高尚，而是她的爱情里还有其他成分。小说里她自己也说，当时她都还没有认识到他们的爱情是怎样一个高度。这是真实的，也是理智的，道德的，但请不要说，这样的爱情才是伟大的。Where great passion leaves off and mawkishness begins, I ' m not sure.

4、编剧的过程就是再创造。有的情节被添加了有的情节被篡改了有的情节被删除了不过怎样，两者都不失为同样的优秀。书中出现了太多经典的话，而电影中只涉及一二。可以说，它的电影就是伍德对这本书的一个浓缩印象外加职业的印象吧。呵呵比如，电影中的那句：This kind of certainty comes but just once in a lifetime. 而，书中是这样的：In a universe of ambiguity, this kind of certainty comes only once, and never again, no matter how many lifetimes you live

5、They were bent up by the social and other people's view. But no one can get rid of the points of other people at that moment. We are still living in other's eyes at present. 人往往为了别人的看法而生存，问现在能有多少人能真正不在乎别人的看法呢？

6、电影和书同时进行。早就知道这是个不折不扣的婚外恋，却没想到是个让当事人回味半生的婚外恋，这也印证了一个道理：得不到的永远是最好的。电影版的Francesca实在够骚，举止之间挑逗味十足，任何一个正常的男人都会扑上去救火。可怜书中Francesca坚强隐忍的形象荡然无存。老伊演

《英文原版引进 廊桥遗梦》

的Robert实在有味道，越老越显气概，要是再年轻点肯定不放过。由于从一开始就觉得这是个不甘寂寞的中年妇女的出轨纪事，就不会动不动地被某些场景感动得掉泪。倒是电影中病巍巍的丈夫说出那句话时让我感动了一把：“Francesca, I know you had your own dreams, too. I'm sorry I couldn't give them to you.”可见，嫁个憨厚老实的人多么重要！起码能减轻日后出轨的内疚感。因为，他能理解。她留下的理由冠冕堂皇，responsibility (The damn sense of responsibility!).这也是日后得到子女认可的重点。多少人被她或她所代表的众多有责任感的女人打动。我关心的是：如果最后真的一起浪迹天涯了，会怎么收场？新鲜感一旦消失，剩下的便是重复又重复的埋怨。当初你情我愿如今暗自生恨。若不是你，我有美满的家庭、可爱的孩子和能凑合的婚姻。若不是你，我有充满野趣的生活和不羁的自由。于是慨叹得不偿失啊。所谓的爱情，实在脆弱的可怜。我们吃着碗里的，想着锅里的，贪婪的心永远得不满足。还是这样的结局符合期待，趁还没有反目，以爱情的名义，祭奠梦想。“In a universe of ambiguity, this kind of certainty comes only once, and never again, no matter how many lifetimes you live.”于是该在还一切还没变味前转身，留下回味无穷的背影以及可以咀嚼的once。看完故事，越发觉得故事可信，尤其是最后的访谈，几乎可以肯定故事的真实性了。Google一下，原来是作者写作手法高超，本故事从头到尾都是fiction，请勿对号入座。听说作者响应群众号召写了续集A Thousand Country Roads，讲的是他们分手后老死前的故事。希望不会是美国版的一声叹息。

7、这么巧，今天又看到闺蜜的闺蜜最近刚为廊桥遗梦所写的随感。不同的是，当年她只看了小说，而我是先看的电影，后看的小说。小说看的是英文原版的。前几天重读的也是多年前的这一本。不知道是不是时隔久远的缘故，书页都已经散落了。关于他们的故事，用Robert自己的话来说，那就是in a universe of ambiguity, this kind of certainty comes only once, and never happens again, no matter how many lifetimes you live. 在电影里面，也许是为了更便于大众来理解，Robert的台词则改成了once-in-a-lifetime. 我想，这样的相遇，无论在哪一个年代，都是可遇不可求。纵然是在我们现在身处的这个疯狂的时代里，也并不是不再存在了。如果有人觉得不存在，那也只是因为自己没遇上。要变的人，早就已经变了，不变的人，始终选择不变。当然，变的永远是多数，不变的永远是少数。因为世界本身就是在不断改变的，时代也是在不断前进的，很多时候我们都是身不由己，不得被推着往前走。而Robert和Francesca, 在他们那个年代，也都属于绝对的少数，甚至可以说是异类。一个是the last cowboy, 不停行走，到处流浪；一个是内心热情浪漫的意大利女子，始终怀揣自己未竟的少女梦，与六十年代的美国小镇文化格格不入。当这样的一个人遇上了这样的一个人，也许只有相遇的本身是偶然的，而他们之间后来所发生的一切却都是必然的吧。所以，这样的故事，当然不能等同于一夜情；所以，这样的感情，让人怀念了一辈子，又有什么可奇怪的呢！只是，本来他们还有机会能在生命结束之前重逢的，那时候Francesca的丈夫离开了人世，儿女们都长大成人各自成家，而Robert也结束了他的流浪摄影师生涯安顿下来，他们本该还有几年时间相处，但他是因为怕打搅她，而她是怕得到他有任何不测的消息，就没有积极地联络上，以至于无儿无女的他最后只能一个人在孤单中死去。尽管，他一直认为自己是幸运的，因为他们毕竟相遇过，共度过很美好的四天，到达过相互交融的境界，但还是难免叫人扼腕叹息。生命的终点，他们都不曾受到什么病痛的折磨，只是就那么平静地走了，甚至让我觉得，they just died of loneliness and a broken heart...如果，他们可以重逢，也许，还可以一起活很久吧。。。。。。写到这里，我忽然明白了自己为什么会一直纠结于这是悲剧或喜剧，就好像本来是要做一个深呼吸，吸了进去以后，等到呼出来的时候，不知道为了什么却一不小心就变成了一声叹息。OH!

《英文原版引进 廊桥遗梦》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